热点透视

全国政协委员、中投公司副总经理赵海英：

发挥市场机制作用 引导资金助力经济低碳转型升级

● 本报记者 彭扬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赵海英日前在接受中国证券报记者采访时建议，未来五年是经济转型升级重要窗口期，应从基础性工作入手，大力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引导资金助力经济低碳转型升级。

完善碳排放信息披露指引

赵海英表示，应由监管机构引导、行业协会推动，共同完善碳排放信息披露指引。信息披露是实现碳中和的首要步骤和基础环节。碳排放、碳足迹定量信息披露是我国上市公司治理的短板。

“循序渐进完善电力、碳排放权、绿色电力证书等交易平台。在市场体系未健全前，可考虑将畅通企业直购绿色电力通道作为突破口。”赵海英表示，我国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头部企业迫切需要寻找绿色电力，但我国碳指标及绿色电力证书交易市场发展滞后，电力市场存在较高地域壁垒和交易成本。在着眼长远完善市场机制的同时，畅通企业辨别和购买绿色电力渠道或是短期内最为便捷的解决方式。

从监管部门看，赵海英建议，相关监管部门出台措施鼓励机构投资者将绿色投资纳入其评价体系，带动银行、保险等机构的资本进入碳中和前沿科技领域，助力实体企业产业链绿色化。比如，推动大型机构投资者改进投资理念，将碳中和主题作为投资策略重要考量，发挥示范和带动作用；鼓励引导资金支持重点技术行业；鼓励金融机构和投资机构根据企业不同发展阶段和需要，灵活利用风险投资、私募股权、投贷联动和债权等方式提供更大投融资支持。

扩大外币国债发行规模

当前扩大外币国债发行规模意义重大，机遇难得。赵海英建议，用好我国在国际市场上的良好信用优势，抓住时机、另辟蹊径，在外债水平和风险可控范围内，扩大外币国债发行规模，完善市场体系，提升全球资源配置能力。

赵海英认为，我国外币国债信用好但发行量小、流动性低，扩大外币国债发行规模有利于充分体现我国国际融资能力，增强我国外币债券吸引力。与经济体量和外汇储备规模相比，我国境外融资仍有很大发展空间。

赵海英说，我国外币债利率曲线尚不完备，扩大外币国债发行规模有利于为中国企业境外融资提供“定价锚”，为完善新兴外币债市场做出贡献。当前，我国外币主权债数量较少、券种不齐。这不仅导致我国企业海外融资难觅定价基准，也不利于新兴外币债市场扩容。

“我国正面临境外融资的大好时机，扩大外币国债发行有利于多方共赢。”赵海英表示，一方面，海外金融条件宽松，我国发行外币国债成本较低。过去四年，我国发行的10年期美元国债收益率均低于1.5%；过去两年，发行的10年期欧元国债收益率均低于0.5%，较短期限券种收益率甚至为负。另一方面，外国央行和金融机构对我国外币主权债需求旺盛。

另外，赵海英强调，扩大外币国债发行规模有利于进一步增强我国全球资源配置能力，促进国家财富增值。从对外投资和利用外资整体结构看，我国对外资产大量投资于高流动性、低回报的债券，而利用外资主要形式是高成本的外商直接投资，这种结构在我国人均收入比较低的发展阶段是必然的，也是合理的，但随着我国人均收入增长，经济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有必要进一步优化结构。

过去四年，我国发行的10年期美元国债收益率均低于1.5%

过去两年，我国发行的10年期欧元国债收益率均低于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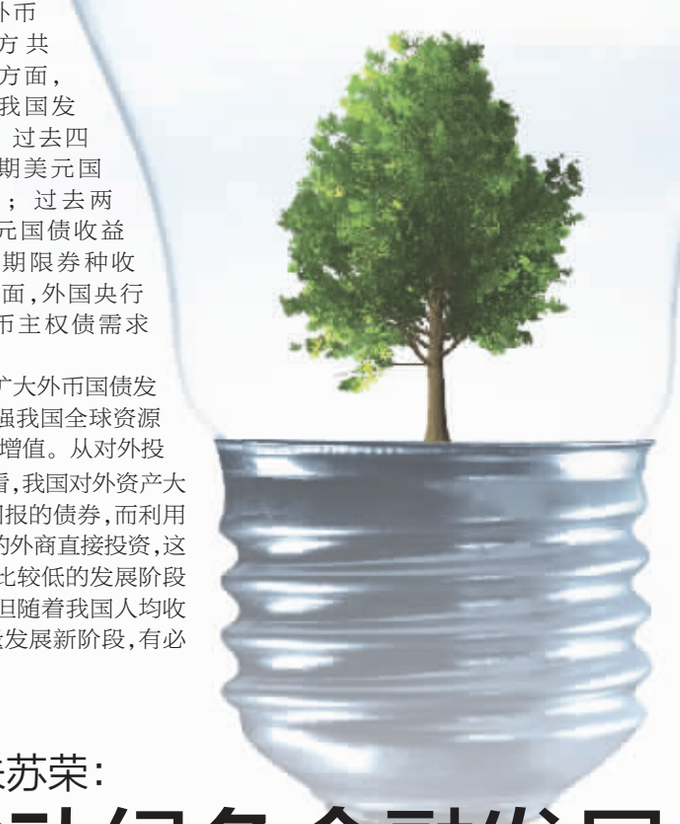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银保监会信托监管部主任赖秀福：

鼓励保险公司积极提供健康与养老服务

● 本报记者 欧阳剑环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银保监会信托监管部主任赖秀福日前建议，鼓励养老保险产品创新。鼓励保险公司积极提供健康与养老服务。发挥保险职能，构建缓解相对贫困长效机制。

丰富养老产品供给与服务

赖秀福表示，应加大商业养老保险参与养老金第三支柱建设支持力度。

赖秀福建议，强化制度建设，包括加强顶层设计，扩大第三支柱覆盖面和供给能力；探索建立养老金第三支柱专属账户体系，打通各支柱之间资金流动的渠道，特别是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与个人养老账户之间应率先做好制度对接与互补；加快以个人商业养老保险为代表的养老金第三支柱发展，建议将保险系、信托系产品作为我国养老金第三支柱发展初期的产品主体，支持保险业、信托业先行先试养老金第三支柱并进行深化和扩大推广。

在加大政策支持方面，赖秀福表示，财政税务部门应加大对第三支柱产品政策支持力度，出台一揽子强有力的激励政策，包括税延、税免、直接补贴等举措。允许个人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多交费，针对超额交费部分制定分段个税抵扣政策。应研究设计避免过于向较高收入人群倾斜的政策制度。

在丰富养老产品供给与服务方面，赖秀福建议，建立丰富的市场化、多元化第三支柱产品体系，满足人民不同人生阶段、不同消费能力的养老和养老金融需求；明确养老金融本身的规则和统一产品的标准，在交费方式、领取条件、资金管理、产品销售等方面进行合理评估与设计；鼓励加大养老保险产品创新，开展专属商业养老保险试点，扩展保障责任，提供灵活的养老金积累和领取服务，创新发展提供具备长期直至终身领取功能的养老年金保险等。鼓励保险公司积极提供健康与养老服务，打造“保险+医养”产业链。应该对保险公司提供老龄照护、建设养老社区等健康养老服务提供更大激励。

完善商业健康保险支持政策

赖秀福表示，应发挥保险职能，构建缓解相对贫困长效机制。建议各级政府将保险作为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政策工具，把保险纳入乡村振兴规划，在政策指导、资金安排、工作协调、数据共享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

他建议，促进商业健康保险发展，完善重特大疾病保障机制。对于在基本医疗保障基础上的差异化需求，特别是重特大疾病保障需求，鼓励由商业健康保险满足，充分发挥市场化机制作用；完善商业健康保险支持政策，如进一步提高税收优惠额度，扩大税优健康险产品范围，支持和鼓励保险公司加大商业健康保险产品创新力度，特别是开发设计针对老年人、脱贫人口等特殊人群的健康保险产品。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念沙：

加快推动养老行业发展

● 本报记者 刘丽靓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念沙日前表示，应加快推动养老行业发展。具体包括完善政策体系化设计，加强多环节执行和落地；支持养老行业降本增效，增强“造血”能力；支持“三位一体”中国特色养老模式发展等。

徐念沙说，加快发展养老产业仍面临一系列制约因素。一方面，养老行业政策体系性、落地性有待提升。另一方面，支付能力与供给成本错位，盈利模式尚未完全形成。养老产业生态发展滞后，未形成良性循环。

对此，徐念沙建议，完善政策体系化设计，加强多环节执行和落地。建立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法律法规体系。应建立应对老龄化部际联席会议制度，加快养老相关国家标准与行业规范体系建设，将养老产业发展作为基层政府重点工作。深化放管服，完善养老产业发展环境。形成民政、自然资源、住建、市场监管、卫健、社保等的联合审批制度；设立专项产业基金支持举办养老产业展览会，加大办展及参展补贴力度。加快医养结合，加大养老人才培养。增加财政扶持力度，降低养老企业办医准入门槛；开设养老服务专业，加大职业教育补贴，完善职业技能认证，建立与日本等国家的跨国人才交流机制。

徐念沙说，应支持养老行业降本增效，增强“造血”能力。增强养老保障能力。加快商业养老保险等对社会资本开放，加大养老金融产品创新，完善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降低养老行业用地成本。各地应明确养老用地专项计划、供应比例，在年度建设用地计划中予以倾斜，提前部署应对老龄化；严格资格审核与监管，确保养老用地真实用途；鼓励存量改造，加大建设补贴。降低养老行业运营成本。加大财政支持与税收减免，根据养老机构星级评定实施差异化补贴政策；加大对住宅适老化、智慧养老、养老护理产品研发补贴。降低养老行业资金成本。提供专项资金支持、无息或低息长期贷款；加快将养老机构纳入公募REITs试点范围。

此外，徐念沙建议，支持“三位一体”中国特色养老模式发展。积极推广以养老机构为支撑，辐射社区、居家养老的“三位一体”养老模式。各地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整合闲置养老设施，支持养老机构进入街道、社区、家庭提供服务。对社区适老化改造，新建、改扩建养老设施提供财政补贴；发挥基层组织力量，推动加快构建更加成熟定型的中国特色养老服务体系。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行长朱苏荣：

制定绿色金融法 推动绿色金融发展

● 本报记者 彭扬 赵白执南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行长朱苏荣建议，制定绿色金融法，推动绿色金融发展。

朱苏荣表示，从国内外经验看，完备的绿色金融制度体系，对推动绿色金融发展，实现绿色低碳和可持续发展目标具有重要作用和意义。目前，我国绿色金融政策体系仍不完善，缺少针对绿色金融的顶层设计，相关标准尚未统一，部分领域存在政策空白，在绿色金融原则的推广和绿色金融政策的实施方面仍存在提升空间。

朱苏荣建议，完善绿色金融政策框架。制定绿色金融法，明确绿色金融范畴、基本原则、发展目标和要求、保障措施等，加快绿色金融顶层设计。在制定和修改其他金融领域相关法律、法规时，也要体现绿色金融原则。

完善绿色金融配套政策。对现有绿色金融各项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政策进行整理，按绿色金融法的立法思路和原则进行整合、修改和完善。

朱苏荣建议，强化绿色金融激励约束机制。在绿色金融法和相关配套政策中，明确建立绿色金融激励约束机制。对违反绿色低碳原则的行为和市场主体，应明确罚则，通过限制市场准入、市场融资等约束手段和惩戒措施，提高违法违规成本。建立金融机构可持续投资原则，明确金融机构持有绿色资产的阶段目标和实现路径，降低绿色资产风险权重，提高棕色/高碳资产风险权重，引导金融机构提高绿色低碳业务和资产规模及比重，带动绿色金融市场规模扩大。通过财政补贴、贴息、税费减免等形式，加大对绿色产业、项目、企业和金融机构绿色投资的财政支持力度，提高市场主体参与绿色金融的积极性。

此外，朱苏荣建议统一绿色金融标准。在绿色金融法总体框架和原则要求下，修订绿色信贷、绿色产业标准，建立绿色基金、绿色保险界定标准，实现绿色金融标准的统一和有效衔接。

视觉中国图片
制图/韩景丰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太保寿险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周燕芳：

建立养老金账户“一账通”衔接机制

● 本报记者 黄一灵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周燕芳日前建议，从制度层面、政策层面、产品和服务层面入手，加大对商业养老保险发展的推动力度，更好地服务养老金第三支柱建设。建立养老金账户“一账通”的衔接机制。

第三支柱养老保险迎发展机遇

周燕芳认为，“十四五”时期，我国第三支柱养老保险将迎来发展机遇，“不过，当前我国第三支柱养老保险发展刚刚起步，在替代率、资产规模等方面低于大多数成熟市场，在结构特点、市场有效性和政府管控程度上均有提升空间。”

对此，周燕芳建议，从制度层面、政策层面、产品和服务层面入手，加大对商业养老保险发展的推动力度，更好地服务养老金第三支柱建设。比如，加强顶层设计，探索建立养老金第三支柱专属账户体系，探索通过实名认证且唯一的第三支柱个人养老金账户，实现资金在“三支柱”之间的转移接续，建立养老金账户“一账通”的衔接机制。

周燕芳表示，商业养老保险亟需税收优惠等政策支持。应扩大商业养老保险投资范围，允许更高比例投资在权益类、另类资产，提升长期养老金收益率。鼓励加大养老保险产品创新力度，鼓励保险业参与长期护理保险等商业养老保险产品试点工作。

惠民保应明确业务定位

2020年以来，惠民保落地城市数量快速增加。周燕芳表示，从落地情况看，惠民保发展存在普惠性和公平性有待改善、业务发展可持续应引起重视等问题。

周燕芳建议，惠民保应明确业务定位。从政府定制转变为市场化运作，从基本医保补充保险，转为个人自愿购买的商业补充医疗保险，纳入商业健康保险监管范畴。

“相关部门应规范惠民保业务开展，包括明确参与主体资质标准、完善准入和退出机制、明确保本微利原则，避免出现普遍性亏损、规避市场恶性竞争等情况。”周燕芳表示。

周燕芳称，老年人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的发展面临诸多限制因素，表现为需求乏力、供给不足和制度交易环境不成熟等。利率风险、房价波动风险、现金流动性风险等问题，都给保险公司带来挑战，亟待有关部门给予更多关注和支持。

对此，周燕芳建议，完善老年人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设计、加大业务发展的政府支持力度和系统化的正面宣传推广。

完善财富管理相关制度

（上接A01版）2020年开始实施的新证券法明确了资产管理产品的证券性质。目前，银行、保险、信托等金融机构都在开展资产管理业务，建议国务院指导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在兼顾不同资产管理机构经营特色的前提下，出台资产管理业务的统一监管规则。

建设高层次国际大宗商品定价中心

姜洋和屠光绍认为，我国已成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和第一大货物贸易国，大宗商品定价中心建设面临历史机遇。加快商品期货市场建设，推进对外开放，推动国际主体市场积极参与，将有利于把我国的贸易优势转化为商品期货市场的定价影响力，促进国际定价中心的形成。他们建议，证监会会同有关部门，抓住机遇，建设高层次的国际大宗商品定价中心。

具体而言，他们建议，大力发展商品期货期权市场。持续扩大品种供给，扎根产业需求，推动农产品、金属、化工、钢铁等领域产品扩面。积极推动能源市场化改革，支持成品油、天然气、电力期货上市交易，进一步完善能源产业链金融衍生品体系，提高我国油气企业整体抗风险能力，提升我国能源市场定价影响力。

加强期现市场结合，丰富机构投资者类型。实践证明，上海原油期货价格已经具备作为基准价的基本条件。建议支持拓展境内商品期货价格使用场景，提升价格影响力，将上期能源原油期货价格纳入成品油调价机制。规范发展场外衍生品市场。加快推动银行保险资金入市和原油期货ETF上市。

有序推进期货市场对外开放。扩大期货特定品种范围。推广境内交易所境外结算价授权业务，拓展“中国价格”的国际辐射面。明确QFII、RQFII投资商品期货、期权产品的品种范围。完善期货市场对外开放配套政策，优化境外投资者参与内地期货市场的税收、外汇等政策安排。